合同编号: SYJC20261124008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始县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委托单位(甲方): 信阳市生态环境局固始分局

受托单位(乙方) : 信阳市师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6 年 11 月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信阳市生态环境局固始分局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　信阳市师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信阳市高新区企业服务广场 2 号综合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　张永磊

项目联系人:　张永磊

联系方式:　15565563332

通讯地址:　信阳市高新区企业服务广场 2 号综合楼二层

电　　话:　0376-6399899　　传　　真:　0376-6399899

电子信箱:　340510192@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2026 年固始县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技术服务采购项目进行 监测 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

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见附件。
2. 技术服务的内容:见附件。
3. 技术服务的方式:见附件。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技术服务期限:一年;
3. 技术服务进度: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按期保证质量完成。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监测档案;

（2）无。

2. 提供工作条件:

（1）无;

（2）无。

3. 其他:无。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签订合同前及合同有效期内 。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捌万肆仟陆佰元整(小写1184600.00元) ;

2. 技术服务费支付方式:甲方在合同签订完成后一周内预付30%，全部工作完成待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信阳市浉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谭山包信用社

户 名: 信阳市师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帐 号: 5610 9011 1000 0002 3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信阳市生态环境局固始分局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乙方开展工作的技术方法。

2. 涉密人员范围:能接触到资料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 一年(一年后可正常销毁)。

4. 泄密责任: 按有关法律办理。

乙方:信阳市师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向任何第三方提供。

2. 涉密人员范围: 能接触到资料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一年(一年后可正常销毁)。

4. 泄密责任：按有关法律办理。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七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按"监测方案"提交监测报告。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3.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甲方按"监测方案"要求对提交的监测报告审查无误后签收。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甲方收到监测报告后签收。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3. 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其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当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0.3%/天作为违约金。

第九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

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合同约定的各项责任；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 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一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提交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技术文件，经双方以加盖双方骑缝章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信阳市生态环境局固始分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26年 11 月 25日

乙方:信阳市师源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张继成 (签名)

2026 年 11 月

附件：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范围：对我县纳入乡镇级及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范围的各乡镇水源地（地表水源地 18 个，地下水源地 69 个），开展环境水质监测技术服务。详情如下：

序号	乡（镇、办事处）、村	水源地监测点名称	水源地类别（地表水/地下水）
1	番城街道	番城街道周集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2	秀水街道	秀水街道无量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	陈淋子镇	史河陈淋子镇陈淋子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4	黎集镇	黎集镇南元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	黎集镇	黎集镇北元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	黎集镇	黎集镇茶棚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	黎集镇	史河黎集镇大路村水源地	河流型
8	黎集镇	史河黎集镇元圩村水源地	河流型
9	黎集镇	黎集镇长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0	蒋集镇	蒋集镇新河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1	蒋集镇	蒋集镇蒋集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2	蒋集镇	蒋集镇荷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3	蒋集镇	蒋集镇栗园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4	往流镇	往流镇六里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5	往流镇	往流镇往流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6	郭陆滩镇	石槽河郭陆滩镇桥口村水源地	河流型
17	胡族铺镇	胡族铺镇杨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8	胡族铺镇	胡族铺镇金钟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19	胡族铺镇	胡族铺镇新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序号	乡（镇、办事处）、村	水源地监测点名称	水源地类别（地表水/地下水）
20	胡族铺镇	胡族铺镇四里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21	胡族铺镇	胡族铺镇胡族铺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22	方集镇	石槽河方集镇牌坊村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23	方集镇	石槽河方集镇吴上楼村水源地	河流型
24	方集镇	方集镇方集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25	三河尖镇	三河尖镇三河尖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26	三河尖镇	三河尖镇万圩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27	段集镇	史河段集镇高庙村水源地	河流型
28	段集镇	石槽河段集镇段集水库型水源地	水库型
29	张广庙镇	张广庙镇石庙社区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0	张广庙镇	张广庙镇陈家寺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1	张广庙镇	张广庙镇桂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2	张广庙镇	张广庙镇张广庙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3	张广庙镇	张广庙镇兴安村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34	汪棚镇	汪棚镇常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5	汪棚镇	汪棚镇汪棚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6	汪棚镇	汪棚镇宋集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7	分水亭镇	分水亭镇分水亭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8	分水亭镇	分水亭镇石碑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39	石佛店镇	石佛店镇清河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0	陈集镇	陈集镇臧集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1	陈集镇	陈集镇鲍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2	陈集镇	陈集镇康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3	陈集镇	陈集镇联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序号	乡（镇、办事处）、村	水源地监测点名称	水源地类别（地表水/地下水）
44	陈集镇	陈集镇陈集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5	武庙集镇	武庙集镇余楼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6	武庙集镇	梅山南干渠武庙集镇武庙水库型水源地	水库型
47	泉河铺镇	泉河铺镇泉河铺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8	祖师庙镇	祖师庙镇毛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49	祖师庙镇	梅山南干渠祖师庙镇祖师庙水库型水源地	水库型
50	李店镇	李店镇李店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1	李店镇	李店镇李店乡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2	李店镇	李店镇刘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3	洪埠乡	洪埠乡洪埠乡街区、过路庙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4	洪埠乡	洪埠乡代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5	洪埠乡	洪埠乡团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6	洪埠乡	洪埠乡马埠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7	洪埠乡	洪埠乡桃花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8	杨集乡	杨集乡杨集村、街道、张庙、北店、祝棚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59	杨集乡	杨集乡余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0	杨集乡	杨集乡杨庙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1	杨集乡	杨集乡张油坊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2	马堰集乡	灌河马堰集乡马堰集乡街区、柳沟、徐寨、沈营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63	马堰集乡	马堰集乡蔡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4	马堰集乡	马堰集乡姚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5	草庙集乡	草庙集乡草庙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6	草庙集乡	草庙集乡广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序号	乡（镇、办事处）、村	水源地监测点名称	水源地类别（地表水/地下水）
67	草庙集乡	草庙集乡账房集中供水厂	地下水型
68	南大桥乡	南大桥乡郑堂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69	南大桥乡	南大桥乡南大桥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0	赵岗乡	石槽河赵岗乡赵岗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71	赵岗乡	赵岗乡石堰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2	张老埠乡	史河张老埠乡张老埠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73	张老埠乡	史河张老埠乡桥头村水源地	河流型
74	沙河铺乡	史河沙河铺乡沙河铺乡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75	徐集乡	徐集乡堰沟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6	徐集乡	徐集乡花集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7	徐集乡	徐集乡吴庙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8	徐集乡	徐集乡徐集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79	丰港乡	丰港乡童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0	丰港乡	丰港乡丰港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1	丰港乡	丰港乡张集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2	丰港乡	丰港乡左圩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3	丰港乡	丰港乡冯棚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4	柳树店乡	柳树店乡柳树店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5	观堂乡	观堂乡观堂地下水型水源地	地下水型
86	陈淋子镇	史河二级支流长江河陈淋子镇孙滩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87	黎集镇	史河黎集镇插花村、洪塘村、黎集镇街道河流型水源地	河流型

二、监测项目

（1）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的基本项目、表 2 的补充项目

（5 项），共 29 项。祥见下表。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备注
地表水	水温、pH、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氯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铜、锌、铬（六价）、镉、铅、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溶解氧、氟化物、挥发酚、硫酸盐、硝酸盐氮、铁、锰、汞、砷、氰化物、硒、粪大肠菌群。	

（2）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表 1 中感官性状及一般化学指标、微生物指标等 39 项指标。祥见下表。

监测类别	监测因子	备注
地下水	pH、氯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铜、锌、铬（六 价）、镉、铅、钠、氨氮、氟化物、挥发性酚类、硫酸盐、 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铁、锰、色度、溴和味、浑浊度、溶解性总固体、肉眼可见物、总硬度、苯、甲苯、铝、耗氧量、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碘化物、汞、砷、硒、三氯甲烷、四氯化碳、总α放射性、总β放射性、氰化物。	